# 最新劳务派遣合同(精)(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2024-04-29

*最新劳务派遣合同(精)一用人单位名称：用人单位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联系方式：户籍所在地：实际居住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遵循合法，公平，诚...*

**最新劳务派遣合同(精)一**

用人单位名称：

用人单位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户籍所在地：

实际居住地：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遵循合法，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二年以上(含二年)固定期限劳务派遣劳动合同，约定合同期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1、甲方派遣乙方的用工单位名称

2、乙方同意根据工作需要，被派遣从事(工种)工作。

3、乙方的工作地点：

4、乙方的被派遣从事工作岗位如发生变化，甲方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5、乙方应按用工单位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6、甲方与用工单位派遣协议到期或提前解除时，本合同尚未到期的，甲方应及时安排乙方到其他用工单位工作，并协商变更本合同。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执行下列条款，乙方工作时间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并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a.用工单位实行每天小时工作制，每周工作天，每周休息 天。

b.用工单位实行轮班制，安排乙方实行班运转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小时。

2、用工单位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经批准属于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岗位，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3、用工单位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经批准属于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岗位，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4、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用工单位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并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5、甲方经过与用工单位协商，同意给予乙方以下福利待遇：

1)、用工单位给予乙方与本单位同等职位员工相同的节假日福利待遇。

2)、用工单位为乙方办理签证以及海外人身意外险，以及其他一切必要的手续，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3)、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往返海外工作现场和乙方国内居住地所在机场的交通费用，用工单位负责为乙方安排在海外工作现场期间的食宿，并承担相关费用。

5)、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每月200元的通讯补贴，以当地币发放。

6)、乙方每工作满12个月，享有1次带薪休假，每次30天(含路途)，用工单位承担休假期间乙方往返海外工作现场与乙方国内居住地所在机场的飞机票，以及机场到居住地的火车硬座和大巴交通费用。休假期间按正常工作时间的60%发放工资。如因用工单位或甲方原因不能休假或休假时间不足的，每延期一个月，在正常年休假时间之外额外给予3天的年休假，延期时间在一个月之内的，不给予额外年休假。

四、劳动报酬

1、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2、甲方承诺每月日为发薪日，月工资

3、按照同工同酬原则，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向乙方依法支付加班费，绩效奖金和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用工单位未支付的，由甲方垫付。

4、合同期内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甲方应按照不低于武汉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五、社会保险

1、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2、乙方发生工伤事故或患职业病的，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负责及时救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由甲方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病危害防护

1、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岗位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并在乙方离岗前进行健康检查。

3、因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有职业危害可能，在用工单位的监督下，乙方须采取以下防护措施：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用工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4、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依法支付乙方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

七、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八、劳动争议处理

1、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法定时效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且符合起诉条件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方和用工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投诉，给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和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九，其他事项

1、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实际居住地，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和用工单位。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不得涂改。

4、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新劳务派遣合同(精)二**

乙方：\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甲方选派乙方赴新加坡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总则：\_\_\_\_\_\_\_\_\_\_\_\_\_\_\_\_\_

1-1甲方选派乙方赴新加坡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工作，工作准证为1+1准证。因乙方原因乙方未履行完合同应视为乙方违约。

乙方在新加坡期间应无条件地接受甲方代表及雇主的领导和指挥，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和新加坡的法律、法令和风俗习惯，如因违法、违纪而遭受罚款或被驱逐出境等发生的一切费用将由个人承担。

乙方如果不服从工作分配、聚众闹事、不能完成雇主安排的工作，而被雇主辞退者，

其所交一切费用将作为罚款甲方不再退还;若乙方不能通过新加坡政府的体检者及安全考试，其往返机票及相关费用由本人负责。

1-4乙方到达新加坡后应根据雇主的要求投入工作。乙方不论在哪个工地，其薪金发放按该工地当时的定额标准执行。未经业主验收的工程量，当月不予结算。乙方工资在扣除各种扣款后雇主于次月支付，支付货币为新加坡元。正常情况下，乙方平均月收入不低于1300新加坡元。

计件单价

1、模板(包括支撑)5.20--7.00新元/m2(视不同工程而定);

2、钢筋绑扎60.00--120.00新元/t(视不同工程而定);

3、混凝土3.00—4.00新元/m3

4、半砖3.80新元/m2

5、一砖5.80新元/m2

6、内粉4.00新元/m2

7、地面沙浆2.50新元/m2

乙方到达新加坡后，其护照、工作准证、安全合格证及技术鉴定考试合格证书均交

由雇主保管。因看医生或其他合理原因需要使用护照可借用，用完后应及时归还雇主保管。

乙方在新加坡期间，因工伤的医疗费由新加坡保险公司按照保险法规定支付，除此

以外的医疗费均由乙方自理。乙方因病需要住院治疗时，最多不能超过60天。经医生证明乙方身体状况不适合继续工作、乙方在工伤后无法恢复正常工作，雇主有权终止解聘并安排乙方回国。诈取工伤者根据新加坡法律要坐牢、打鞭。

在新加坡期间因没有任务或因工伤(经指定医院的医生证明)无法继续工作或死亡，

经甲方同意提前回国者，劳务管理费按国家相关规定退还。乙方如果不服从分配，表现不好、闹事、不能完成雇主安排的工作，在雇主告诫后仍无改进而被雇主辞退者，甲方将不予退还此款。

甲方责任：\_\_\_\_\_\_\_\_\_\_\_\_\_\_\_\_\_

2-1负责为乙方办理赴新加坡入境手续和工作准证，并承担相应费用。

2-2甲方收取乙方的劳务管理费不得超过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

2-3在工作期满后，确保雇主向乙方提供由新加坡至中国的机票。由于某种原因机票没有使用，属雇主原因的，乙方应立即将机票退还雇主;属乙方原因的，乙方退还机票款给雇主，机票由乙方处理。

2-4乙方到达新加坡后，雇主的安排下到指定的当地政府医院进行体检，费用将由雇主承担。如乙方不能通过体检或三个月内发现身体不能适合工作，雇主将立即把乙方送回国，返程机票由乙方负责。三个月以后如发现乙方身体有异(在国内隐瞒病情者除外)，不能再胜任工作，雇主将安排把乙方送回国，并提供回程机票。

2-5新加坡准证公司将为乙方办理工伤保险，费用由雇主承担。如乙方因工伤致残、重伤或死亡，雇主将根据当地劳工法和保险条例协助乙方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索赔得到的赔款按新加坡规定的支付方式支付给乙方或乙方的法定继承人，甲方不再做其它赔偿。如乙方发生死亡事故，甲方已被授权按新加坡当地的习俗办理丧葬事宜(包括遗体火化)，然后将死者骨灰送回国，费用由甲方负担(仅限于新加坡劳工法所规定的保险范围之内的事故，因非工作性质而造成的死亡除外)。乙方家属不得以任何理由到新加坡处理后事，甲方也无义务安排乙方家属奔丧。

2-6雇主向乙方提供在工地或其它地方与当地劳工相应的居住条件，如需要，将负责住处至工地的正常上下班交通。

2-7乙方的个人所得税在每月工资中扣除，如果支付乙方个人所得税后，实际税款与所扣数字有出入，将采取多退少补但不退利息的办法处理。需补部分，雇主将从乙方工资中扣除。

乙方责任：\_\_\_\_\_\_\_\_\_\_\_\_\_\_\_\_\_

3-1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尽快提供各种个人资料给甲方，以便甲甲方为乙方申办出入境手续。

3-2乙方的护照费、出国体检费、外派劳务培训费及自其居住地至新加坡的路费和食宿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保证服从雇主的安排和调动，努力工作、听从指挥、遵纪守法，如果乙方懒散、

不守纪律或挑衅闹事将被辞退遣送回国，其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所交费用一概不退。

乙方在新加坡工作期间保证不私自外出留宿或打工、不变更雇主、不参与任何形式的

罢工、不与新加坡公民同居，一经发现将被辞退遣送回国，并接受处罚。所交费用一概不退，同时承担相关法律、经济责任。

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去新加坡工作或在合同期内要求回国，应视为乙方违约或乙方不

能通过新加坡安全教育考试，所交费用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

3-6乙方应严格按雇主的进度计划完成施工任务，保证质量，确保业主验收通过。对于操作不当造成的返工修补、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处罚。未经业主验收的工程量，当月不予结算。

3-7乙方在施工中必须遵守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爱护机械设备、工具及生活设施，节约材料，无故丢失或非正常操作造成损失的要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新加坡一切活动必须维护甲方及雇主的声誉及利益，不允许以另外的名义对外活动，更不得从事任何与甲方及雇主有竞争性质的业务。若乙方在新加坡工作期间，违反本合同规定的条款，乙方所交费用一概不退，同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通过司法程序进行追索。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得私自改动，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直到双方完成各自的责任和义务，乙方回国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六、如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见证人：\_\_\_\_\_\_\_\_\_\_\_\_\_\_\_\_\_家属：\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

**最新劳务派遣合同(精)三**

甲方：                    乙方：xx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乙方派遣符合甲方要求的被派遣劳动者（以下简称“劳动者”）为甲方提供劳务服务，协议达成一致，订立如下协议：

一、在本协议期限内，双方同意按以下程序接受和提供劳务派遣服务。1、甲方向乙方发出《用工需求通知书》包括：岗位描述、人数、用工基本要求、工作内容、工作地点、工作条件、报酬待遇等内容。

2、甲方所需劳动者，由甲方招聘或委托乙方招聘，或双方联合招聘。

3、根据甲方确认接受的劳动者名单，由甲方向乙方开出《用工通知单》。

4、乙方根据甲方的《用工通知单》上确认的劳动者名单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并向甲方开具《劳务派遣介绍信》。

5、劳动者持乙方《劳务派遣介绍信》到甲方报到，甲方根据乙方《劳务派遣介绍信》接收劳动者并安排用工。

6、对符合退工条件的劳动者由甲方向乙方开具《退工通知单》退回乙方，由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劳动者所从事的具体工作由甲方安排，甲方有权根据本单位生产和工作的需要及劳动者的综合素质、业务水平等情况，在乙方与劳动者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岗位范围内，调整劳动者的具体岗位。如需调整到劳动合同约定以外的岗位，甲方应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后调整，并书面通知乙方。

2、甲方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劳动者提供劳动安全职业卫生条件，提供必要的劳动工具和劳动保护，执行国家劳动标准、规定的工时和休息休假等制度。

3、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及薪酬考核办法等，并应将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如工作要求、劳动报酬、福利待遇等）告知劳动者。

4、甲方可就有关事项直接与劳动者签订专项协议（如培训协议、保密协议等），专项协议需及时送交乙方备案。

5、如劳动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退回乙方，并以《退工通知单》的形式书面通知乙方。

（1）在试用期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合法有效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或提供劳务服务，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或乙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6）乙方或劳动者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

（7）因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8）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9）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政策及甲方用工政策调整、或者订立本协议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

（10）双方协商一致或符合法律、政策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其中甲方依据（7）、（8）、（9）、（10）款情形之一退回劳动者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通知（或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乙方及劳动者本人。

如因乙方与劳动者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按劳动法律、法规、政策规定需要支付经济补偿金的，由甲乙双方协商按国家有关规定的标准计算支付给乙方，乙方负责办理有关手续。

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1）、乙方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工在国家规定的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7、因劳动者原因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和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追究劳动者的法律责任，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

8、劳动者因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死亡且法律规定由用工单位承担的，由甲方按当地政府规定的标准将相关费用支付给乙方，乙方再支付给死亡劳动者的亲属。

9、甲方应根据乙方提供劳务服务情况按时足额计算支付劳务费用（包括劳动者工资、社会保险费、劳务管理费等），并按本协议约定及时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依法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依法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负责办理相关用工手续，依法与劳动者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按照本协议及有关劳动合同的约定按月发放劳动者薪酬福利，办理各类保险的缴费及对应待遇享受。

2、乙方有权对甲方违反本协议有关条款或损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提出书面意见，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意见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乙方。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劳动者涉及劳动争议方面的材料。如劳动者对甲方的退工有异议，乙方认为合理，乙方有权在六十日内提请复议。

4、乙方派遣的劳动者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发生工伤，甲乙双方共同负责工伤事故的处理，甲方应及时组织抢救治疗，并在知道工伤事故发生时起24小时内通知乙方，乙方负责工伤事故的申报和工伤保险待遇的落实。劳动者的工伤医疗费用先由甲方垫付，乙方在获得工伤保险的赔付后再将赔付资金支付给甲方。根据国家《工伤保险条例》有关规定，除工伤保险赔偿外，应由用工单位承担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乙方按政策规定负责非劳动者本人原因被用工单位在劳动合同期内退工人员的再次派遣和再就业工作。

6、乙方负责办理或协助甲方办理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鉴定、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手续。

7、在本协议履行期内，乙方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及劳动者进行信息沟通和工作联系。

8、乙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收取劳务管理费用。

9、乙方对甲方的商业秘密应有保密义务。

四、劳务报酬、社会保险、劳务管理费用支付及结算

1、工资发放

（1）甲方应在每月30日前将劳动者的每月工资划到乙方指定账户，乙方收到甲方劳务费的工资部分后，在五个工作日内依照甲方提供的工资明细及时、准确将劳动者工资划入其个人银行工资账户，并按月向甲方提供工资发放凭据。

（2）乙方也可委托甲方按月将劳务报酬及时发放给劳动者，甲方应提供工资发放凭据给乙方，以便乙方了解劳动者的工资支付情况。

2、社会保险费缴纳

（1）乙方派遣到甲方工作的劳动者，其社会保险缴纳由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年度最低缴费基数和比例不得低于劳动者参保所在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公布数最低标准。国家对社会保险缴纳基数、比例调整，乙方应根据规定作相应调整并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按新的规定数额承担。

（2）用工单位应为劳动者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在当月20日前将当月的社保费划入乙方指定账户，并提供参保人员名单与参保种类、参保基数、参保时间。劳动者个人应缴纳的部分由乙方在劳动者工资中扣除（乙方委托甲方发工资的由甲方代扣）。甲方划转社保费后，乙方按照有关规定为劳动者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3）甲方应于当月20日前将下月退工人员名单告知乙方（遇法定节假日时提前），乙方按照有关规定为劳动者办理社会保险封存或转移手续。

3、劳务管理费的计算支付

甲方每月应按实际使用乙方劳动者提供的劳务服务情况，按照

元的标准计算劳务管理费，划入乙方指定账户。

4、劳动者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在发放劳动者工资报酬或甲方在代发劳动者工资报酬时代扣。

5、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提供规范的税务统一印制发票。

五、其他约定的事项

1、甲方制定的适用于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务派遣管理规定，应当及时送乙方备存。双方也可根据需要共同协商制定劳务派遣相关管理规定，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合理分工，共同做好对劳动者的管理工作。

2、劳动者在工作中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知晓的所有涉及甲方商业技术秘密的各种资料由甲方管理，乙方不得向劳动者索要或要求劳动者向其提供。

3、劳动者因各种原因终止为甲方提供服务，应当与甲方办理有关工作交接手续，甲方有权要求劳动者必须交回与工作有关的文件与物品（包括各类文件、客户资料、培训教材、办公设备等）及根据有关协议要求劳动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退回甲方的费用等，乙方在得到甲方有关工作交接完毕的书面确认后方可办理有关手续。

4、劳动者出现违纪、违章、违反保密制度等情况，由乙方委托甲方或甲乙双方共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乙方被派遣劳动者管理规定和甲方的规章管理制度对劳动者进行处理。有触犯法律行为的，依法送交司法机关。处罚结果以书面形式记入劳动者的档案。

六、违约责任和争议的解决

1、甲乙双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如因一方不按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或延迟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或劳动者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因甲方未向乙方缴纳或欠款派遣人员的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的社会保险，所产生的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

3、对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如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均有违约过错，则双方应按违约过错的责任大小，承担和赔偿相应的损失。

4、因一方违约，导致本协议难以履行，另一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因终止本协议产生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和赔偿。

5、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依照法律程序解决。

6、上述条款内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与国家政策法律法规有冲突的，甲乙双方相互免责。

七、附则

（一）协议期限与协议解除条件

1、本协议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协议解除条件：

（1）如解除本协议，任何一方应提前六十天书面通知对方，因终止本协议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2）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的全部或主要部分不能履行时，协议即予终止。

（二）其他事项

1、本协议到期后，甲方提出不再续订的，甲乙双方本着责任共担、友好协商的原则，按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共同处理好已在甲方工作而劳动合同及用工期限未到期的劳动者的相关事宜。

2、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3、国家或省.市人民政府有关政策规定有变化时，甲乙双方应及时相互通报，双方按政策规定协商处理相关事宜。本协议有悖于法律政策规定的，按有关法律政策规定办理。

4、双方对本协议的内容负有保密责任。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5、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经双方修订和补充的内容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协议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